

電話號碼：3919 3218  
傳真號碼：2509 9055

便 箋

受文者：總議會秘書(2)2  
經由總議會秘書(2)3轉呈

發文者：議會秘書(2)3

檔 號：CB2/DC/KS/11

日 期：2012年9月24日

---

**跟進立法會議員與葵青區議會議員  
於2012年5月24日會議的討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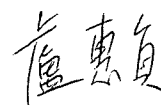
**要求加快青衣第4區體育館工程**

立法會議員與葵青區議會議員於2012年5月24日舉行的會議上，曾討論在青衣第4區的體育館工程。

2. 葵青區議會議員指出，現時葵青區內沒有暖水泳池，雖然葵青區議會於2008年6月24日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上已通過在青衣第4區體育館增建室內暖水游泳池，但有關工程只屬乙級工程計劃。葵青區議會議員希望當局把該工程由乙級工程計劃提升至甲級工程計劃，以加快工程進度。

3. 出席會議的立法會議員建議將葵青區議會議員的意見轉介民政事務委員會跟進。現謹遵議員的指示，轉達有關意見。隨文附上有關的會議紀要，以供參閱。

議會秘書(2)3



(盧惠貞)

連附件

**(摘要)**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807/11-12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召集人核正)

檔 號：CB2/DC/KS/11

**立法會議員與葵青區議會議員  
舉行會議的紀要**

**日 期** : 2012年5月24日(星期四)  
**時 間** : 上午10時45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議員** : 李卓人議員(召集人)  
吳靄儀議員  
李永達議員  
李慧琼議員, JP  
葉國謙議員, GBS, JP

**應邀出席者** : **葵青區議會議員**

方平先生, JP (主席)  
羅競成先生, MH  
陳笑文先生  
張慧晶女士  
朱麗玲小姐  
何少平先生  
林翠玲女士  
林立志先生  
林紹輝先生  
李志強先生, MH  
梁國華先生  
梁偉文先生, MH  
盧慧蘭女士

潘小屏女士, MH  
譚惠珍女士, MH  
徐曉杰先生  
徐生雄先生  
黃炳權先生  
黃耀聰先生

**列席職員** : 總議會秘書(2)3  
戴燕萍小姐

議會秘書(2)3  
盧惠貞女士

---

經辦人／部門

X X X X X X X

**II. 要求加快青衣第4區體育館工程**

2. 梁偉文先生表示，現時葵青區內沒有暖水泳池，居民需前往荃灣才能享用有關設施。雖然葵青區議會於2008年6月24日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地管會")會議上已通過在青衣第4區體育館增建室內暖水游泳池，但有關工程只屬乙級工程計劃。最近民政事務署在地管會上告知區議會，建築署已根據擬議的工程制定初步概念設計方案，民政事務署會展開進一步籌劃工作，以爭取落實有關工程。梁先生希望立法會議員向當局爭取把該工程由乙級工程計劃提升至甲級工程計劃，以加快工程進度。羅競成先生表示是項工程已獲區議員一致支持。

立法會秘書處 3. 李永達議員認同是項工程的重要性，他指現時工程仍未獲得政府撥款，建議把此事項轉介予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跟進。召集人贊同建議。

X X X X X X X